

证券代码：300340

证券简称：科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1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5-050），为进一步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发布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

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通过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滘头滘兴南路22号科恒股份3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以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7.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议案7.00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5、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孙策先生、杨光成先生、林沛榕先生及第五届独立董事王恩平先生、刘国臻先生、单汨源先生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5年5月15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地点：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滘头滘兴南路22号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个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并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

（4）注意事项：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闫红娟、陈结文

联系电话：0750-3863815 传 真：0750-3863818

电子邮箱：zqb@keheng.com.cn

（2）参会费用情况

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2日

附件一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受托人名称或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名：

备注：

1、累积投票提案，请在相应位置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票数；非累积投票提案，请根据投票指示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340”，投票简称：“科恒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9:15—9:25, 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